

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表 (2018 年第三季度)

单位名称		创冠环保(大连)有限公司		组织机构代码	91210200064442270Y	邮政编码	116110	
生产地址		大连金普新区大魏家街道连丰村 600 号		法定代表人	刘川	联系方式	0411-39307616	
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、产品及规模		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发电,日处理垃圾 1000 吨,日发电量 48 万千瓦时		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		锅炉焚烧烟气净化装置,渗滤液处理站,飞灰螯合固化设施,飞灰螯合物养护库,均正常运行		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	环评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通过大连市环境保护局批复(大环建发【2013】71 号); 2018 年 6 月 4 日自行组织专家评审会,通过竣工环保验收; 2018 年 6 月 29 日项目通过金普新区环境保护局竣工环保验收(大金普环验准字【2018】0051 号); 2018 年 8 月 1 日完成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公示。				环境自行监测方案(市控企业)	烟气、废水及飞灰定期委托大连华信理化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检测	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		已备案(预案编号 210213E2018001-L)		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		2 个废气排放口(FQ-CGDL001、FQ-CGDL002),厂区中 80 米烟囱; 1 个污水排放口(WS-CGDL001),厂区污水总排口。		
主要污染物		排放方式	排放浓度(单位:水 mg/L、气 mg/m ³)	执行标准值(单位:水 mg/L、气 mg/m ³)	超标情况	排放量(单位:吨/季度)	核定的排放总量(单位:吨/年)	
主要污染物		排入市政污水管网	COD	29.5	300	未超标	1.19	10.01
			NH3-N	4.01	30	未超标	0.16	1.09
		排入大气环境	颗粒物	3.39	20	未超标	1.16	33.6
			SO2	4.79	60	未超标	1.43	134.4

	NOX		117.14	200	未超标	36.51	336
飞灰螯合物	汞	安全填埋	2.0×10^{-4}	≤ 0.05	未超标	2905.40	螯合固化养护后 转移到西海垃圾 填埋场安全填埋
	铜		ND	≤ 40	未超标		
	锌		0.05	≤ 100	未超标		
	铅		ND	≤ 0.25	未超标		
	镉		ND	≤ 0.15	未超标		
	铍		ND	≤ 0.02	未超标		
	钡		1.07	≤ 25	未超标		
	镍		ND	≤ 0.5	未超标		
	砷		0.0162	≤ 0.3	未超标		
	总铬		ND	≤ 4.5	未超标		
	六价铬		ND	≤ 1.5	未超标		
	硒		4.05×10^{-3}	≤ 0.1	未超标		
填报人员	刘聪	企业审核人员:	(企业盖章)			2018年10月9日	



- 1、本单位承诺所填信息真实准确，并对因填报或提交虚假信息、资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环境信息有新生成或者发生变更情形的，自变更之日起三十日内予以公开。
- 2、检测报告原件索取联系人：刘聪 联系方式：0411-39307622-8020